

建國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新生暨外籍新生健康檢查

附件五

- 一、依據教育部學校衛生法第八條及本校健康檢查實施辦法規定，學校應定期辦理學生健康檢查、教育部規定之大學入學健康檢查項目。
- 二、9/30 前完成教育部規定新生暨轉學生健康檢查基本資料線上問卷填寫(可重覆填寫)。
掃描健康檢查問卷 QR Code/登入網頁畫面/填寫健康檢查問卷/完成送出



三、校內統一檢查(僅此 1 場)

1. 檢查日期、時間、地點:開學後另行通知
2. 費用:730 元(團體費用 702 元/人;報告郵資費 28 元), 檢查當天現場繳交(現金)承辦醫院
3. 承辦醫院:彰化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健檢中心到校服務

四、到院檢查:10/9 前自行到院檢查(時間:8:00-10:00),健康檢查費用不再享有校內團體費優待(費用 830 元含郵資 28 元),請電洽 04-7123456 秀傳醫院健檢中心(國定假日休息)到院時請務必告知為建國科技大學學生並攜帶身分證件,以免喪失到院檢查之優惠,逾期恢復原價 1,488 元(含郵資 28 元)。

五、他院檢查(限 114 年 6 月後之報告),健康檢查報告影印本於 9/30 前繳至健康中心,未於規定時間內繳交,一律依校內排定時間檢查

請至【學校官網/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下載專區】列印「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此表格正反二面(請自行影印成一張)帶至醫院



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 QR-Code

六、繳交現有報告(限 114 年 6 月後之報告),健康檢查報告影印本於 9/30 前繳至健康中心,未於規定時間內繳交,一律依校內排定時間檢查

繳交①一般體格檢查②供膳體檢③兵役體檢④勞工體檢⑤軍校⑥個人健康檢查等,因受檢項目與學生健康檢查項目略有不同,請先檢視教育部所規定之大學入學健康檢查【應檢項目】,補齊後將全部報告影印繳交至健康中心

七、學生健康檢查應檢項目

醫師理學檢查及問診	身高、體重、血壓、腰圍視力、眼、耳鼻喉、頭頸胸腔及外觀腹部、脊柱四肢、皮膚、口腔、牙齒總評與建議	血脂肪	總膽固醇
		肝功能	麩胺酸草醋酸轉胺酶、麩胺酸丙酮酸轉胺酶
胸部 X 光	胸部 X 光檢查	腎功能	肌酸酐、尿酸
血液常規	血色素、白血球、紅血球、血小板平均血球容積	尿液	尿蛋白、尿糖、尿潛血酸鹼度

八、健康檢查問題請電 04-7111111 分機 1462~1463 護理師

重要說明:為早期發現疾病及體格缺點矯治、建立學生重視健康的觀念及態度及維護校園公共衛生安全未完成健康檢查,而造成校園公共安全問題,可能涉及傳染病防治法第 62 條等規定,最嚴重會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